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北京能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Beijing Energy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 Lt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6)

須予披露交易 有關人工智能算力平台的設備供應協議

設備供應協議

於二零二三年十月十九日，北京京能（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作為買方）與英博數科（作為供應商）就建立人工智能算力平台訂立設備供應協議。設備供應協議的合約價格約為人民幣999.7百萬元（含稅）。

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有關訂立設備供應協議之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故訂立設備供應協議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因此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之申報及公告規定。

緒言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三年十月十九日，北京京能（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作為買方）與英博數科（作為供應商）就建立人工智能算力平台訂立設備供應協議。設備供應協議的合約價格約為人民幣999.7百萬元（含稅）。

設備供應協議

設備供應協議之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日期： 二零二三年十月十九日

訂約方： (i) 北京京能（作為買方）

(ii) 英博數科（作為供應商）

標的事項： 北京京能同意聘請英博數科就建立人工智能算力平台提供採購服務，包括服務器及工作站、高速傳輸網絡、高速存儲系統、應用管理服務器、硬件部署服務、公共服務平台軟件及管理網絡。

英博數科須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三十一日完成交付1,024 PFLOPS的算力設備。

合約價格及支付方式： 設備供應協議項下的合約價格約為人民幣999.7百萬元（含稅），包括設備款以及英博數科就履行其於設備供應協議項下義務將產生的所有成本、開支、費用及支出，將以下列方式結算：

(i) 第一次付款

設備供應協議項下合約價格之50%須於簽署設備供應協議後3個工作日內支付。

(ii) 第二次付款

英博數科須於交付有關服務器前3個工作日向北京京能提供書面通知。北京京能須於收到上述通知後3個工作日內支付設備供應協議項下合約價格之30%。根據設備供應協議條款，英博數科須完成設備的部署。

(iii) 第三次付款

於英博數科完成設備上架安裝並提交驗收申請後10個工作日內，北京京能須完成驗收。於完成有關驗收後及收到英博數科出具的增值稅專用發票後3個工作日內，北京京能須支付設備供應協議項下合約價格之10%。

(iv) 第四次付款

於完成交付人工智能算力平台的部署以及收到英博數科出具的增值稅專用發票後，設備供應協議項下合約價格之餘下10%須於30個工作日內支付。

釐定合約價格之基準

設備供應協議的合約價格乃由訂約方經公平磋商後釐定。具體而言，本公司已於選擇時考慮以下因素：(i)供應商所提交的整體方案；(ii)供應商的能力、經驗及技術規範；及(iii)提供類似設備及服務的現行市價。

訂立設備供應協議之理由及裨益

本集團（主要從事發電站及其他清潔能源項目的開發、投資、營運及管理）一直在物色前景良好及具潛力可帶來穩定回報之合適投資機會。

投資建立人工智能算力平台是本集團在現有清潔能源項目業務基礎上，向能源產業鏈高附加值業務進行延伸的重要發力點，也是實現數字化轉型的重要契機，將有力推動本集團在新的階段保持持續快速發展。通過投資建立人工智能算力平台，本集團將以構建數字產業生態系統為目標，以首都及京津冀區域作為根據地對外輻射，以超大型智算中心和數據中心建設及產業集群佈局為依託，通過資本運營、資源整合、生態系統構建等手段，加快構建能算融合、網算融合的數字經濟發展底座，同時可拓展其投資組合，並在開始運營後提供另一穩定收入。因此，董事會認為人工智能算力平台將成為拓展其業務規模及為股東賺取更大回報的新機遇，本集團訂立設備供應協議乃其實施發展戰略的具體措施。董事已審閱設備供應協議並認為設備供應協議之條款及條件屬公平合理，且有關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乃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有關訂約方之資料

本公司為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686)，並為一間透過其附屬公司經營業務的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發電站及其他清潔能源項目的開發、投資、營運及管理。

北京京能為一間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並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主要從事太陽能及其他清潔能源的投資、開發及營運。

英博數科為一間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其定位為通用式人工智能一站式服務平台，主要從事提供人工智能多模態大模型專業算力服務，全棧式規劃建設運營服務解決方案，圖形處理器雲研發及解決服務，人工智能人才培訓服務，以及通用式人工智能生態鏈發展推廣。於本公告日期，英博數科為鴻博的全資附屬公司。鴻博為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2229)。鴻博主要從事彩票相關業務、安全印務、包裝產業等領域。於二零二二年，鴻博以其全資附屬公司英博數科作為運營主體在北京成立人工智能相關項目。

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於本公告日期，英博數科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本公司關連人士的第三方。

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有關訂立設備供應協議之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故訂立設備供應協議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因此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之申報及公告規定。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以下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人工智能」	指	人工智能
「人工智能算力平台」	指	為企業及機構提供人工智能算力服務的人工智能算力平台
「北京京能」	指	北京京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並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北京能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686）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英博數科」	指	北京英博數科科技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為鴻博的全資附屬公司
「設備供應協議」	指	本公司與英博數科就建立人工智能算力平台供應算力設備於二零二三年十月十九日訂立具有法律約束力之協議（經不時補充及／或更新）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鴻博」	指	鴻博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2229）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PFLOPS」	指	FLOPS (Floating-Point Operations Per Second)，每秒所執行的浮點運算次數，常被用來估算電腦的執行效能；「P」即「Peta」，代表一千萬億（10的15次方）；因此PFLOPS即每秒一千萬億次浮點運算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股東」	指	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指	百分比

代表
北京能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張平

香港，二零二三年十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張平先生（主席）及盧振威先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劉國喜先生、蘇永健先生、李浩先生及魯曉宇先生；以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靳新彬女士、李紅薇女士及朱劍彪先生。

* 僅供識別